

2023 年度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制定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全市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负责健康南通战略协调推进工作，研究提出健康南通建设的政策建议、制度措施和职责分工并协调实施。统筹全市健康促进与健康服务工作。

(三)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部署、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四)贯彻实施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纳入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负责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的管理。

(五)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

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上报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拟订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市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七)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八)监督实施国家颁布的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全市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地方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九)拟订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

(十)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职业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推进全市卫生健康诚信体系建设。

(十一)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和人口发展规划相关任务。

(十二) 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十三) 拟订全市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

(十四) 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 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对外交流合作和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六) 负责市干部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市级部门有关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 承担健康南通建设领导小组、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的具体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 职能转变。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南通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

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和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健全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

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处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实施国家药典，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人才处、对外合作交流处)、宣传处、规划发展与信息化

处、财务处(审计处)、法规处(行政服务处)、体制改革处、健康促进处(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疾病预防控制处(卫生应急办公室、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医政医管处、中医处、基层卫生健康处、科技教育处、综合监督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职业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市干部保健委员会办公室、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机关党委和安全生产监管处。另按有关规定设立工会、共青团、人民武装组织。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通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南通市急救中心,南通市卫生监督所,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南通市中心血站,南通市卫生信息中心,南通市计生药具管理站。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0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南通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通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南通市急救中心,南通市卫生监督所,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南通市中心血站,南通市卫生信息中心,南通市计生药具管理站。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2023 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自觉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重大使命，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新时代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深入实施健康南通行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织密筑牢公共卫生防护网，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分布，强化“一老一幼”服务保障，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卫生健康服务，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通新实践贡献卫健力量。

（一）聚力焦点、狠抓难点，全力推进三大重点

1. 抓好三项建设，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一是开展美丽医院建设。改善医院环境品质、医疗服务质量，不断提升患者和医务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二是开展优势学科建设。打造一批技术优、善创新、后劲足的专家团队，形成一批有区域影响力和群众认可的优势学（专）科，构建重点发展、多维整合、整体跃升的发展格局，实现“院有强项、科有特色、技有专长”。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深入推进江海名医工程、卫生人才强基工程，健全高层次人才引进和自主培养制度，打造南通医疗卫生人才高地。

2. 实施三项工程，不断提升基层基础能力。一是实施“强基”工程，做实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工作，提升设施设备条件，通过加强巡回医疗、上级机构驻村服务、发展移动医疗和智慧医疗等方式，实现村级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全覆盖。二是实施“壮腰”工程，做实优质服务基层行工

作。以创建工作为抓手，全面提升基层诊疗能力。2023 年，将创建“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单位纳入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高效推进。三是实施“提峰”工程，不断提升县级医院诊疗能力。加强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建设，着力解决“急”的问题，提升县级医院诊疗能力；完善配套措施，落实基层紧缺卫技人员的招聘倾斜政策、基层医务人员保障政策，提升基层医务人员工作动力；持续开展技能培训，对基层卫生人员、管理人员开展标准化、规范化、系统化、实务化的专业技能培训 and 考核评价，提升基层医务人员工作水平。

3. 强化三项保障，不断推进人口均衡发展。一是积极强化政策协同保障。积极协同市发改委和相关部门，根据国家、省三孩生育政策，出台有效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的配套措施，缓解南通市出生人数下滑、人口加速老龄化的态势。二是积极强化托育服务保障。推进托育办理“一件事”同办，细化支持 0-3 岁普惠托育服务的具体措施，加强省级示范性托育机构、普惠托育机构建设。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制度作用，不断提升托育机构服务和监管水平，争创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三是积极强化“医育结合”保障。积极推动托育机构-公卫机构-儿科医疗机构互联互通、协同联动，探索 0-3 岁婴幼儿全过程健康管理体系，实现托育与医疗结合、保教与教育结合、筛查与分诊结合，不断提升托育机构的专业性、安全性、示范性水平。

（二）紧扣中心、常抓不懈，持续推进十项任务

1.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围绕考核目标定期研判分析，常态化开展月度例会、季度例会，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稳步向前。

2. 深入推进健康南通建设。充分发挥健康南通建设牵头部门作用，加快制定出台健康南通建设具体行动方案，成立议事协调机构，健全协调推进机制，全力推进健康县区建设，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构建上下联动、部门协作、务实高效的工作格局，不断提升健康南通建设水平。

3. 深入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深化医改领导小组有关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精神，加大推进落实力度，充分发挥政府投入的保障和激励作用，在薪酬制度、职称制度、保障制度上探索破题路径，率先形成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的南通路径。

4. 改革完善疾病防控体系。围绕三年抗疫过程中暴露出来的短板弱项，持续提高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检验检测和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关注变异株，保持警醒、提前应对。坚持全局导向，完善体系架构。坚持融合导向，做到医防协同。

5.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完善管理体系，强化内涵建设，形成融预防、治疗、康复为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供覆盖全民和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优化人才队伍，以培养中医药特色人才为重点，加快形成梯次衔接、结构合理、数量充沛的中医药人才队伍。加强文化建设，挖掘整理我市中医流

派，建好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推动中医药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6. 推动分级诊疗落地见效。全面回顾、总结、评估我市城区紧密型医联体、县域医共体、专科联盟、城市医疗集团工作开展以来取得的成效、呈现的问题，精准、客观谋划分级诊疗工作。指导各地结合县域医共体建设指标优化发展模式，确立真正适合本地发展的医联体路径。围绕“市县镇村”四级服务体系，以专业质控为抓手，建立起适应本级诊疗的能力提升方案。

7. 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强市战略、人才强市战略。对标国内、省内同类同级单位，选准追赶超越目标、实现争先进位，力争在国家级重点学科、区域医疗中心等方面实现突破。引导科技人员围绕医学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开展研究，形成稳固有序、运转高效、管理规范的高效工作机制。

8. 切实加强重点人群保障。一是切实守护好老年健康。以“老年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年”为主线，全力构建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持续扩大优质老年健康服务的覆盖面。二是切实守护好妇幼健康。密切监测母婴安全新形势，全力做好高龄孕产妇、儿童抑郁症筛查、孤独症早期筛查、危急重症救治以及日常保健等工作，切实保障妇幼安全。三是切实守护职业健康。不断健全完善市、县、镇三级职业健康技术支撑体系，推动职业健康工作“以职业病防治为中心向以职业

健康为中心转变”、从疾病管理向全人群、全周期、全因素健康管理转变。

9. 不断完善综合监管体系。深入推进医疗卫生领域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监管机制国家改革试点工作，加快转变监管理念、体制和方式。聚力数字转型，进一步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聚心改革创新，进一步深化医疗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聚焦依法履职，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监督检查。

10. 加大医疗基础工程建设。紧扣群众健康需求，强化优质资源供给，加快推进通大附院新院区、市中医院迁建项目、市肿瘤医院医疗综合楼、南通市应急医院等重大项目建设。以政府信息化项目为抓手，从夯实基础、优化管理、创新运用等方面助推卫生健康系统数字化转型。积极探索监管与服务相结合的数据安全治理体系，建立安全可控、弹性包容的数据要素安全治理制度和敏感数据安全保护体系，为数字卫生夯实前行道路。

（三）提振效能、真抓实干，深入推进六项建设

1. 大力推进政治建设。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卫生健康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把办好人民满意的医疗卫生事业为目标，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聚焦影响我市群众健康的重大疾病和主要问题，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2. 大力推进廉政建设。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卫生健康领域的一项重要工程，要盯住重点人重点事，真抓真管，常抓常

管，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压，在不能腐上深化拓展，在不想腐上巩固提升，坚定不移反腐惩恶。继续加大医德医风培训力度，弘扬伟大职业精神，开展规范医疗机构诊疗服务行为及医疗卫生秩序专项整治行动，筑牢廉洁行医防线。

3. 大力推进效能建设。在“新”上下功夫，聚焦“履职效果和履职能力”要能根据新形势、新情况，创新工作方式方法、主动作为。在“实”上下功夫，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精准发力，用心用情办好利民实事。在“严”上下功夫，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检视，做到精准施治、靶向纠治。

4. 大力推进作风建设。深化认识、提高站位，持续推进“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营商环境提升年”活动，树立“开年就是开工、开工就要实干”的坚定信念，激发“敢为、敢闯、敢干、敢首创”的干事创业活力。保持恒心和韧劲，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隐形变异，对顶风违纪行为要做到露头就打、从严查处。

5. 大力推进法治建设。强化法治教育培训力度，提高工作人员依法履职、依法行政、依法执业、依法治理能力；充分发挥法治对医疗机构改革发展的引领保障作用，将“依法治院、依法行医、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法治理念贯穿现代医院管理工作的全过程，推动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扎实推进“放管服”改革，做到应放尽放、强化审管衔接、主动服务基层，确保赋权事项“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积极开展疫情防控指导、小微

企业职业健康帮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6. 大力推进安全建设。守住救治安全的底线，压实医疗机构主体责任，树立全面质量管理理念，建立全流程质量控制体系，促进合理检查、合理治疗、合理用药，加强精麻药品管理，规范医疗行为。加强市、县两级质控中心建设管理和考核评估，完善全市质量控制与持续改进工作体系。守住生产安全的底线，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原则，始终将“大安全”的理念贯穿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过程。持续巩固提升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成果，扎实开展风险预警防控和监管能力提升，通过集中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全年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07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669.26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10,590.94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992.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160.0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743.51	本年支出合计	39,743.5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9,743.51	支出总计	39,743.5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743.51	39,743.51	36,074.25				3,669.26											
067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9,743.51	39,743.51	36,074.25				3,669.26											
067001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4,381.51	4,381.51	4,381.51															
067002	南通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	186.78	186.78	186.78															
067003	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503.54	9,503.54	9,503.54															
067004	南通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685.02	1,685.02	1,685.02															
067006	南通市急救中心	2,229.26	2,229.26	2,229.26															
067007	南通市卫生监督所	2,636.34	2,636.34	2,636.34															
067008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13,130.50	13,130.50	9,461.24				3,669.26											
067010	南通市中心血站	5,462.47	5,462.47	5,462.47															
067011	南通市卫生信息中心	347.05	347.05	347.05															
067021	南通市计生药具管理站	181.04	181.04	181.0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9,743.51	29,062.25	10,681.26			
205	教育支出	10,590.94	7,819.81	2,771.13			
20503	职业教育	10,590.94	7,819.81	2,771.13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0,590.94	7,819.81	2,771.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92.52	14,082.39	7,910.1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52.71	4,390.22	1,362.49			
2100101	行政运行	4,132.96	4,121.45	11.5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7.65		1,157.6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62.10	268.77	193.33			
21004	公共卫生	16,239.81	9,692.17	6,547.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831.51	5,696.56	2,134.9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33.34		233.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48.78	1,043.23	205.55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1,890.49	1,352.49	538.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035.69	1,599.89	3,43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0.05	7,160.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0.05	7,16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8.94	3,028.94				
2210202	提租补贴	4,131.11	4,131.1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074.25	一、本年支出	36,074.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07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6,921.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992.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160.0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6,074.25	支出总计	36,074.2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074.25	27,973.47	25,053.35	2,920.12	8,100.78
205	教育支出	6,921.68	6,731.03	5,735.25	995.78	190.65
20503	职业教育	6,921.68	6,731.03	5,735.25	995.78	190.6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6,921.68	6,731.03	5,735.25	995.78	19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92.52	14,082.39	12,158.05	1,924.34	7,910.1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52.71	4,390.22	3,767.61	622.61	1,362.49
2100101	行政运行	4,132.96	4,121.45	3,529.47	591.98	11.5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7.65				1,157.6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62.10	268.77	238.14	30.63	193.33
21004	公共卫生	16,239.81	9,692.17	8,390.44	1,301.73	6,547.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831.51	5,696.56	4,919.13	777.43	2,134.9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33.34				233.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48.78	1,043.23	914.32	128.91	205.55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890.49	1,352.49	1,121.14	231.35	538.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035.69	1,599.89	1,435.85	164.04	3,43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0.05	7,160.05	7,160.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0.05	7,160.05	7,16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8.94	3,028.94	3,028.94		

2210202	提租补贴	4,131.11	4,131.11	4,131.11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73.47	25,053.35	2,920.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95.43	23,095.43	
30101	基本工资	3,930.48	3,930.48	
30102	津贴补贴	6,791.10	6,791.10	
30103	奖金	1,816.04	1,816.04	
30107	绩效工资	1,316.88	1,316.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8.04	1,478.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9.06	739.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8.67	778.6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2.63	432.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84	138.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8.94	3,028.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4.75	2,644.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0.12		2,920.12
30201	办公费	185.56		185.56
30202	印刷费	43.06		43.06
30203	咨询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76.66		76.66
30206	电费	367.20		367.20
30207	邮电费	74.55		74.55
30211	差旅费	146.40		146.40
30213	维修（护）费	196.59		196.59
30214	租赁费	44.00		44.00
30215	会议费	55.16		55.16
30216	培训费	81.73		81.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53		42.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3.60		103.60
30226	劳务费	25.52		25.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00		27.00
30228	工会经费	231.53		231.53
30229	福利费	526.02		526.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20		237.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33		162.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48		287.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7.92	1,957.92	
30301	离休费	321.05	321.05	
30302	退休费	1,142.80	1,142.80	
30303	退职（役）费	0.89	0.89	
30305	生活补助	5.29	5.29	
30308	助学金	120.00	120.00	
30309	奖励金	0.57	0.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32	367.3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074.25	27,973.47	25,053.35	2,920.12	8,100.78
205	教育支出	6,921.68	6,731.03	5,735.25	995.78	190.65
20503	职业教育	6,921.68	6,731.03	5,735.25	995.78	190.65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6,921.68	6,731.03	5,735.25	995.78	19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92.52	14,082.39	12,158.05	1,924.34	7,910.1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752.71	4,390.22	3,767.61	622.61	1,362.49
2100101	行政运行	4,132.96	4,121.45	3,529.47	591.98	11.51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57.65				1,157.6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62.10	268.77	238.14	30.63	193.33
21004	公共卫生	16,239.81	9,692.17	8,390.44	1,301.73	6,547.6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831.51	5,696.56	4,919.13	777.43	2,134.9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33.34				233.34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248.78	1,043.23	914.32	128.91	205.55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890.49	1,352.49	1,121.14	231.35	538.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5,035.69	1,599.89	1,435.85	164.04	3,43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0.05	7,160.05	7,160.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0.05	7,160.05	7,160.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8.94	3,028.94	3,028.94		
2210202	提租补贴	4,131.11	4,131.11	4,131.1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73.47	25,053.35	2,920.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95.43	23,095.43	
30101	基本工资	3,930.48	3,930.48	
30102	津贴补贴	6,791.10	6,791.10	
30103	奖金	1,816.04	1,816.04	
30107	绩效工资	1,316.88	1,316.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8.04	1,478.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9.06	739.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8.67	778.6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2.63	432.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84	138.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8.94	3,028.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4.75	2,644.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0.12		2,920.12
30201	办公费	185.56		185.56
30202	印刷费	43.06		43.06
30203	咨询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76.66		76.66
30206	电费	367.20		367.20
30207	邮电费	74.55		74.55
30211	差旅费	146.40		146.40
30213	维修（护）费	196.59		196.59
30214	租赁费	44.00		44.00
30215	会议费	55.16		55.16
30216	培训费	81.73		81.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53		42.5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3.60		103.60
30226	劳务费	25.52		25.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00		27.00
30228	工会经费	231.53		231.53
30229	福利费	526.02		526.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7.20		237.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33		162.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48		287.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7.92	1,957.92	
30301	离休费	321.05	321.05	
30302	退休费	1,142.80	1,142.80	
30303	退职（役）费	0.89	0.89	
30305	生活补助	5.29	5.29	
30308	助学金	120.00	120.00	
30309	奖励金	0.57	0.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7.32	367.3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23	0.00	237.20	0.00	237.20	44.03	58.66	189.11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91.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98
30201	办公费	54.85
30202	印刷费	5.86
30203	咨询费	1.00
30205	水费	1.67
30206	电费	20.20
30207	邮电费	8.00
30211	差旅费	37.50
30213	维修（护）费	26.09
30214	租赁费	9.00
30215	会议费	16.80
30216	培训费	15.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7.63
30226	劳务费	6.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00
30228	工会经费	44.59
30229	福利费	100.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8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9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719.57		963.65		2,683.22
货物					1,255.37		627.65		1,883.02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90				97.90
	除四害经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0.00				90.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服务器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70				4.7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70				0.7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南通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13.50				513.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				3.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触控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3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5				0.2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碎纸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7				0.27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60				1.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桌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				2.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柜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8				0.48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医疗设备	分散采购	500.00				500.00
南通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0.55				0.5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5			0.55
南通市急救中心					56.00			56.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信息化设备	分散采购	15.00			15.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分散采购	35.00			35.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0.70			0.7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分散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组	分散采购	4.30			4.30
南通市卫生监督所					4.80			4.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60			0.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5			0.2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5			0.2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会议椅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70			2.70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627.65		627.6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5		2.2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3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黑白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30		10.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图文)传真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70.00		70.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视频监控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00		300.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教学仪器	分散采购		140.00		140.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书籍、课本	分散采购		53.00		53.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木制床类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0		50.00
南通市中心血站					580.62			580.62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40			5.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照相机及器材	分散采购	0.40			0.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75			2.7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文印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90			1.9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图书档案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调湿调温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0			0.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摄录一体机	分散采购	0.60			0.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家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其他医疗设备	分散采购	437.37			437.37
	无偿献血项目	专用材料费	其他玻璃及其制品	分散采购	130.80			130.80
南通市 卫生信息中心					1.40			1.4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40			1.40
南通市计生药 具管理站					0.60			0.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3 黑白打印机	分散采购	0.60			0.60
服务					464.20	336.00		800.20
南通市卫生健 康委员会					107.50			107.50
	网络设备设施运行与维护 费	维修（护）费	软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7.50			107.50
南通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129.00			129.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9.00			129.00
南通市急 救中心					100.00			100.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00.00			100.00
南通市卫生监 督所					41.70			41.7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1.70			41.70

江苏省南通卫生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336.00		336.00
	物业管理费	委托业务费	保安服务	分散采购			150.00		150.00
	物业管理费	委托业务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6.00		186.00
南通市中心血站					86.00				86.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86.00				86.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9,743.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274.78 万元，增长 8.98%。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9,743.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9,743.5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0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0.84 万元，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669.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3.94 万元，增长 6.19%。主要原因是所属南通卫生高职校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的收入增加。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39,743.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9,743.51 万元。

(1) 教育支出（类）支出 10,590.94 万元，主要用于中高职职业教育教学、成人教育教学业务及其辅助活动所发生的人员、办学及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38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卫生高职校编外人员、外聘教师费用有所增长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1,992.52 万元，主要用于所属部门预算单位人员经费、正常运转和专项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179.77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160.0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工提租补贴和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53.37 万元，减少 0.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住房公积金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39,743.5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9,743.5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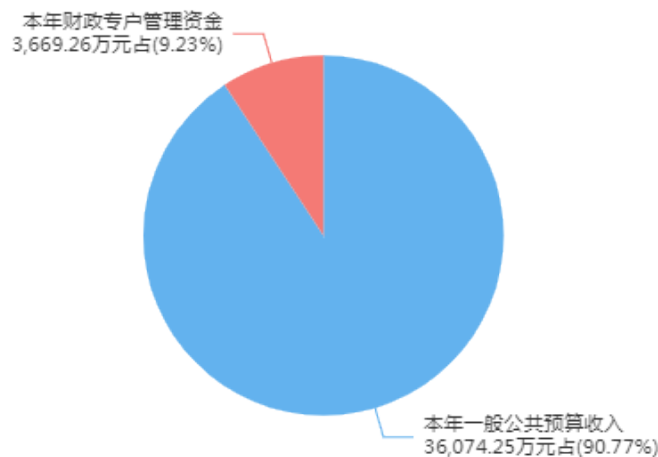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074.25 万元，占 90.77%；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669.26 万元，占 9.23%；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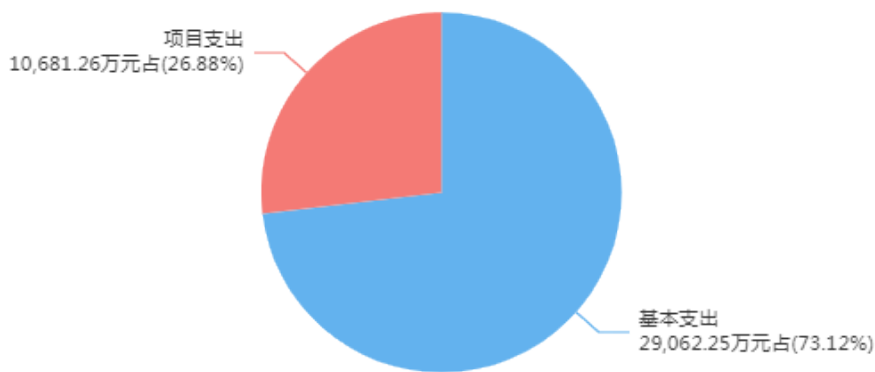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39,743.5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062.25 万元，占 73.12%；
项目支出 10,681.26 万元，占 26.8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0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60.84 万元，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6,074.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7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60.84 万元，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人员经

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支出 6,921.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5.56 万元，减少 0.94%。主要原因是所属南通卫生高职校人员减少、生均拨款核定的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132.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43.59 万元，增长 18.44%。主要原因是委本级和所属参公单位市卫生监督所、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政策性调资等。

2.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157.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6.95 万元，增长 19.26%。主要原因是一是委本级网络设施运行与维护费及 2022 年政府采购结转的增加，二是委本级功能分类调整。

3.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46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62 万元，增长 32.6%。主要原因是所属市卫生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市卫生信息中心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4.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 7,831.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82.73 万元，增长 19.59%。主要原因是所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5.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 233.34 万元，与

上年相比增加 233.3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所属市卫生监督所项目支出调整功能分类，项目支出列此项。

6. 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支出 1,248.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6.77 万元，增长 18.7%。主要原因是所属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7. 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支出 1,890.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7.3 万元，增长 22.51%。主要原因是所属市急救中心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8. 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支出 5,035.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7.26 万元，增长 7.18%。主要原因是所属市中心血站人员增加、政策性调资等。

9.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委本级调整项目功能分类。

10.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委本级调整项目功能分类。

1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79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委本级调整项目功能分类。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28.94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76 万元，减少 0.9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131.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61 万元，减少 0.6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基数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973.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053.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20.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6,074.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060.84 万元，增长 9.27%。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的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7,973.4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053.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20.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7.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4.34%；公务接待费支出 44.0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5.6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37.2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3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9 万元，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车辆的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4.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相关要求，减少公务接待人数和次数。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8.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会议规模和会议人数。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89.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6.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线下培训次数和人数，改为线上进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591.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58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所属部门预算单位在职人员有所增加，人均公用定额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683.2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883.0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800.2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8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2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9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39,743.51 万元；本部门共 107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681.2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急救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急救机构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